

证券代码：873605

证券简称：津裕丰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7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7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遇秉武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票据质押融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7 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《综合授信合

同》、《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》、《资产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》、《中信银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》等，以公司持有票据质押形成的资产池作为担保以取得授信资金，授信资金仅用于公司上游采购支付及日常经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4 日